

云南长江绿海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8 月 2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林善福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41,16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1.71%。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云南长江绿海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第四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云南长江绿海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第四次)》(更正后)(公告编号：2017-03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1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本次股票发行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云南长江绿海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1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
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云南长江绿海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1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核心员工提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云南长江绿海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1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云南长江绿海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1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向富滇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云南长江绿海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86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方股东林善福、吴路琴对本议案均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云南长江绿海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云南长江绿海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30 日